

敢說「不」的人生

●徐玉琮

「不可一，不可再」、「向毒品說不！向遺憾說不！」是政府反吸毒的宣傳口號，你和我的人生都有說「不」的時候。舊約裡的約瑟，同樣也是一個說「不」的人生。

先讓我簡單撮要他的一生：父親偏愛的嬌兒、哥哥妒忌的弟弟、勞苦卑賤的奴隸、主人信任的管家、主母垂涎的俊男、含冤入獄的苦者、獄長賞識的囚犯、被人遺忘的囚友、國王器重的宰相、胸襟宏大的弟弟、一生敬畏神的人。

一、不得罪神（創卅九9-10）

十七歲的他，本是身嬌肉貴的少爺，被哥哥因妒成恨而將他賣給當時的駱駝行旅商隊。

人生立時變天，生死未卜，前景不堪的當兒，他一定會暗忖：「怎麼辦？以後怎算好？」

約瑟幼承庭訓，早從父親講述列祖人生中，上主如何可信可倚，對這青少年帶來深遠的影響。

為奴已苦，又被女主人日夜挑逗，苦上加苦。他抗拒非因怕男主人知道，非因怕女主人不悅，非因怕抵觸道德藩籬，是因「我怎能作這大惡，得罪神呢？」

今日，太多人怕得罪人，倒不怕得罪神，以致徇人情面，甚至不公不義。

神是烈火，輕慢不得！

二、不受引誘（創卅九7-13）

天生「秀雅俊美」（創卅九6）的約瑟，日日被女主人「以目送情」，天天被挑逗——「你與我同寢」。

約瑟大可以說：「我不敢違女主人之命，所以……」、「我飄泊異鄉，孤單寂寞，需要慰藉，所以……」、「我正值血氣方剛之年，是女主人引誘我，所以……」

今日，許多人就是給自己許多借口開脫，以致受不住同輩的慫恿索K吸毒，以求一時快感，受不住物慾熏心，將援交美化，出賣肉體滿足虛榮。

約瑟面對洪水猛獸之情慾，堅拒、逃避。

你我正面對甚麼引誘？

三、不畏逆境（創卅九1，19-20）

由身穿彩衣的翩翩美少年，淪為異國奴隸，更慘遭誣捏而含冤入獄作階下囚，真會令人變成瘋癲失常的青山常客，又或仇恨滿腔的變態狂魔。

這約瑟，不造次、不輕狂，因他知道有神同在，

勇敢熬過十多年的悲苦日子，努力做好他的份。

香港近年逆境不絕，禽流感、沙士、金融風暴到海嘯，有些人熬過了，有些人在逆境中一蹶不振。

但願屬主的人，持守神在聖經中的每個應許，更知逆境中靠主必能跨過。

四、不敢苟且（創卅九2-4，6，21-23）

經文幾次記載約瑟有耶和華與他同在，他就百事順利，以致波提乏、司獄、法老對他另眼相看，擢升為管家、監長、宰相。在沒人看見、監察中，他盡忠職守，勤奮努力做好本分（甚或超出所要求的），不為與人爭競，不為搏取賞識，這不敢苟且的原因，全因知道神看見、神知道。

筆者最近因箴廿二9：「你看見辦事殷勤的人嗎？他必站在君王面前，必不站在下賤人面前。」而被觸動。出身卑微，學歷不足的我，自幼至今，也曾逆境連連，經歷神同在神看見的真切，一直努力不懈，殷勤辦事，上主果真將我信任，將另類的羊（傷殘、痲瘋、病患）託付於我牧養，何等蒙福！

五、不念舊惡（創五十19-21）

貴為一國之首，大有理由對骨肉之親不顧，手足之情不念的哥哥來個「大報復」，起碼給他們一個「大教訓」，他竟然「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。」怎能如此？！

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」自始至終，約瑟清楚只有神才有審判之權。他更認定昔日逆境艱苦之時，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。」約瑟對神的信靠順服，我想在天上的父神也好生感動。約瑟死前帶著叮嚀的對兄弟子孫說：「神必看顧你們。」（創五十24-25）

人生太多恩怨愛恨，至親的傷害尤其深，有人至死仍帶著怨恨、遺憾、不甘。我承認饒恕是最難學的，我曾經恨一個人七年之久，直至我作了這個祈禱：「主耶穌，我的心只有恨，沒有饒恕，請祢將十字架上饒恕的恩典送予我……」漸次地起了果效，心靈豁然開朗，不再有恨。

祝願讀者一如約瑟對上主的敬畏、信靠、順服，也能在敢於說「不」中，得著力量勝逆境，得著平安奔前程！

（作者為方舟之家主任牧師）